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 | | |
|--------------------------|-----|
| 1、鉴证报告 | 1-2 |
| 2、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6 |

关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3）002288 号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规定，编制《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首创证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首创证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首创证券2022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涛(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辉
(签名并盖章)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规定，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747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333.38 万股，发行价为 7.0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32,469,96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3,555,630.81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68,914,335.19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存放于公司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11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68,914,335.19 元，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188,695.66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68,914,335.19 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88,695.66 元（为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实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披露相关信息。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88,695.66 元，为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慧支行	11050186360000001279	886,956,551.74	88,695.6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	91030078801700001709	500,000,000.00	5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营业部	20000029162200107937334	500,000,000.00	50,000.00
合计		1,886,956,551.74	188,695.66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公司尚未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

注2：截至2023年1月13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本金，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承诺一致，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用途，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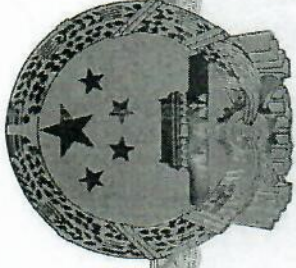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币种: 人民币 单位: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6,891.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891.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891.44					
承诺投资项目	不适用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本金, 增加公司营运资金, 发展主营业务	不适用	186,891.44	186,891.44	186,891.4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86,891.44	186,891.44	186,891.44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1301173Y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279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吉先, 冯建江, 刘宗义, 王增明, 曾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税务培训；法律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6日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恒健商务大厦2206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姓名 杨 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9年7月28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9072622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999年 9月 28日
/y /m /d

证书编号：1000005302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 9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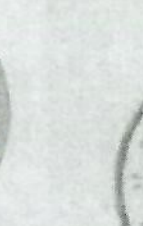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30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2015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联系电话：100000530205



2016 合格, 201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QR code
姓名: 郭辉
证书编号: 110101704824

证书编号: 1101017048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4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郭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8-08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1010119830808250016
Identity card No. 11010119830808250016
Red circular stamp: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00000083384

